

最新看书读后感一百字(大全7篇)

很多人在看完电影或者活动之后都喜欢写一些读后感，这样能够让我们对这些电影和活动有着更加深刻的内容感悟。可是读后感怎么写才合适呢?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读后感范文，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，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。

看书读后感一百字篇一

上周学校老师给家长们推荐了一本叫《爸爸妈妈，我该怎么看书》的书，希望我们做家长的认真的读一读。抱着学习的心态一路读下去，勾勾画画，收获颇丰。

这本书的作者是谭旭东老师，他是著名儿童文学作家、亲子教育专家，这是一本囊括近几年国内外著名幼儿文学作家、儿童文学作家以及国际国内著名插画、绘画大师作品的详细儿童阅读指导读物。

我总结了一下本书中给我们讲述了：要做一个读书的人，我想首先父母要做一个读书的父母，那孩子才能有样学样的`做一个读书的人；要享受读书的乐趣；要阅读经典和名著，其好处是可以培养耐心，培养思考力；读书有方法，可以随读、细读和进行批判性阅读；和孩子分享阅读的快乐；养成良好的阅读习惯，即要远离坏书、少读流行书和少看电视，少上网；以及如何高效阅读和文学名著导读等有关阅读的方方面面。

我的学生时代，家里的条件不好，可看的书很少。所以在我女儿上幼儿园时，我经常借一些绘本回来和她一起阅读，一起看，一起笑，一起简单的沉浸在书的海洋里。随着年龄的增长，识字量的增加，她看的书越来越多，越来越厚，内容也越来越杂。可是我陪着她一起读书的时间却越来越少了，当她喊我时，我总是在说妈妈在做家务呢。现在她已经很少

再和我一起讨论看过的书了。看完本书后，我觉得咱是应该好好的检讨一下了。

书中给孩子们列了一张书单，让我们明白了什么样的书适合自己的孩子，不会再为孩子选课外书而困惑。书中也讲了只要孩子读的书不是不健康的书，就要对孩子的兴趣给予肯定。父母对孩子阅读的引导，不是根据自己的兴趣来的，而是要在尊重孩子兴趣的基础上，尽可能地拓宽孩子的阅读面并提升其品味。前两天女儿还讲到，等她手上的《汤小团》（关于历史东周列国的）看完，借一些和地理英国的书回来给她看一看。对于她的这点小要求，咱还是要努力做到的。

这本书是收集谭旭东老师写过的一些随笔，讲述了如何建立孩子的自信、自尊、爱心；如何培养孩子的阅读兴趣和习惯；如何培养孩子的艺术特长；倡导宽容有爱的家风等各方面。

读完这本书，让我明白了阅读养心，阅读怡情，阅读教人审美，阅读让人优雅。

看书读后感一百字篇二

今天，我读了笑猫日记《保姆狗的阴谋》。故事讲的是：有一个主人养着二条狗，一只叫“保姆狗”，一只叫做“帅仔”。为了独享主人的宠爱，保姆狗想出了很多阴谋去害帅仔，但是每次都遇见了笑猫和“地包天”救了他。比如跳梅花桩那篇文章：保姆狗在教帅仔跳梅花桩，保姆狗越跳越快，于是帅仔跟不上来，所以帅仔就掉进水里了，不过笑猫和“地包天”在保姆狗走时把帅仔拉上来了。最后几篇时，保姆狗被撞死了，所以笑猫和“地包天”很开心。但是帅仔不知道这是保姆狗的阴谋，所以帅仔很爱保姆狗。

看书读后感一百字篇三

我是一个不爱出门的孩子，对阳光和汗水有这一股天生的敏

感。也许是因为体育成绩上的一个个“不及格”吧！也许是因为信心不足吧……比多男生都喜欢的运动，我倒是比较喜欢，在明媚的午后泡上一淡淡的茶，在书中的的世界里展开翅膀。

一开始，我对看书并没有特别的爱好，唯一的目的是打发时间或是应付考试。但渐渐的我发现，双修日总是那样飞快，刚拿下书就是中午，刚放下书就是傍晚。电视，电脑被我；冷落在一旁。倒是书架日益见满。殊不知，在书桌旁的日子里，我的无聊变成了充实，我的厌烦变成了酷爱。

回到家，拿起书好像已经成为了习惯。抚摸着一张张厚实的书页，一种充实的感觉塞满了心头。世界仿佛只剩下我和一本书在静静地的对持着。那粗糙的封面证明了它所经历的乐土。

看书带给我的不仅仅是精神上的享受，给我的还有语文上的突飞猛进。我爱看书正如树木不失去水源一般。它如阳光一样普照着我，教我各种课堂上学不来的知识以及做人的道理，名家的经验，除了这样，更多的则是精神上的宁静与喜悦。

如今，书已经成了我生命中不可分割的一部份，在今后的日子里，我一定用汗水来完善这一部份。

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，方便收藏和打印

推荐度：

[点击下载文档](#)

看书读后感一百字篇四

最近在和妈妈看一本《爱看书的男孩》，这本书教会我知识可以改变命运。

故事的主人公出生在一片荒野的木屋里，和爸爸、妈妈、姐姐一起生活，玉米叶子铺成他的小床，熊皮是他的被子，过得很清贫。他6岁才开始读书，他很好学，在家里学，在学校学，在土地上写，在雪地上写，在树桩上写，他越学越开心。可是他7岁那年就没有上学了，他8岁就会帮爸爸清理农地了，但他更喜欢回去读书。在他9岁那年妈妈因喝了病牛的奶去世了，11岁那年后妈的到来让他回到了学校，他终于又可以好好读书了！

19岁时，黑奴问题很严峻，他不想再沉默下去，他竞选参议员，两次落选，但仍不放弃，最终他当上了美国第16任总统。

他是谁呢？他是亚伯拉罕·林肯。他发表了《解放奴隶宣言》，奴隶从此一律获得自由。

《爱看书的'男孩》一本书告诉我，知识能改变命运，再苦再难也要看书，珍惜我们来之不易的幸福生活！

看书读后感一百字篇五

《水浒传》是四大名著之一，是中国第一本古典白话小说。《水浒传》的作者是明末元初的施耐庵，主要写了几位善良的'英雄为人民除害。

而令我印象深刻的是第十回“武松独闯景阳冈”。主要写了行者武松喝了十九碗酒去景阳冈，还帮助人们打败了老虎。武

松真是一个为民除害、英勇，固执的英雄！

生活中，我也有这样的事情，记得那是一个黑暗的晚上，我半夜醒来，想上厕所，为了不吵醒妈妈，我还是别开灯，必尽“人有三急”，当我从床上下来时，脚突然开始发反软、颤抖，不敢走去。就在这时，我竟想起了武松，想着他晚上在漆黑的森林里打老虎，而我却只是在漆黑的家里，这一相比感觉又没什么可怕的。我便张开双臂，向前走去，上完厕所后，我淡定地走回房间，当我躺下的那一瞬间，感觉我已不再害怕黑夜。

武松的这种品质，值得我们学习的，你们还知道谁的品质呢？

看书读后感一百字篇六

古之立大事者，不为是超事之才，益有藏书百万。

书籍是人类的不老药，营养品，其功效能使人在有书相随的日子里感到欢乐。

人在书香中长大，在书香中成长。儿时，翻开五彩的画卷，我常在金碧辉煌的童话故事中留恋忘返。《渔夫和他的妻子》中，我为妻子的贪婪和渔夫的顺从，而叹息；为灰姑娘以善良而得到的来之不易的幸福，而为她祝福。我也从中辩明了真善美，分清了假丑恶。

因为有了书，才有了古埃及、古巴比伦和古印度的礼貌；因为有了书，才有了华夏五千年的礼貌；因为有了书，人类才拥有了精神的食粮。在其中我读得更多，想得更多。书使我渐渐成长。

古语说：“书中自有黄金屋，”“书中自有颜如玉。”书能够丰富知识，陶冶性情，启迪智慧。几年来，我已与书结下了永世不灭的情感。所以，朋友，要多读书，为自己的人生

添上一片精彩吧！

看书读后感一百字篇七

本文的作者非常喜爱看书。每天一放学就急匆匆地从学校跑到书店。

作者开始第一遍寻找那本昨天读过的书。由于第一遍没有找到，从文中可以感受到作者非常焦急的心情。作者开始第二次找书，当她找到那本书时，我们可以体会到她的'心里肯定别提有多高兴了！

作者她只看书不买书。她在看书的同时，心里又快乐又惧怕。以前，看书看过后觉得好看是一定要买书的。不像我们现在这样到图书馆里免费看。

如果我是这位作者，在书的海洋里翱翔，同时又会感到恐惧。无论怎么样，我都一句也看不进去。

但这位作者由于看入迷了。当书店的日光灯忽得亮了起来，她才会发觉自己已经站在这儿读了两个多小时了！

这位作者真勇敢啊！为了看书而消除恐惧。我一定要向你学习。

2011.09.11